

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	XAL/ZPJL-2016-162					
建设单位(用人单位) 名称	郑州中原思蓝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					
建设单位(用人单位) 地址	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28 号			建设单位(用人单位)联系人	3	刘强
项目名称	郑州中原思蓝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					
项目简介	郑州中原思蓝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28 号,成立于 1983 年,前身为郑州中原应用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,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整,年度总产值 4317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9000 万元。用人单位是从事高分子材料及助剂研究、开发、生产销售,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,检测设备的制造与销售,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。用人单位主营产品品种包括硅酮密封胶、聚硫密封胶、丁基密封胶、聚氨酯密封胶等。目前在职员工 516 人。					
项目组人员	刘松柏、张尔益					
现场调查人员	刘松柏、张尔益	调查时间	2023.10.10	建设单位(用)陪同人		刘强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刘松柏、张尔益、 张现增	现场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3.10.12	建设单位(用)陪同人		刘强
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 场检测的图像影像					SILAND	Si Si
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	职业病危害因素:粉尘、甲醛、噪声、工频电场。 检测结果: 1 粉尘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,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呼吸性粉尘的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场所 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。调查发现,用人单位为接触粉尘员工配发有 防尘口罩。综合分析认为,用人单位防尘措施符合要求。 2 毒物 检测结果显示,用人单位各工作场所甲醛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。综合分析认为, 用人单位防毒措施符合要求。 3 噪声 本次测量结果显示,用人单位硅酮密封胶生产线包装工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 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,其余工种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 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,其余工种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符合要求;现场 调查发现,用人单位为员工配发有防噪声耳塞。综合分析认为,用人单位生产员工作业时正 确佩戴防噪声耳塞的情况下,其防噪声措施基本符合要求。			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(1)用人单位各工种在生产作业时,需佩戴好防尘口罩及防噪声耳塞等防护用品。 (2)加强工作场所的监督管理,建立并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监测制度,并将监测结果及时向劳动者公布。 (3)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18]24号)的有关规定,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,以及时发现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、疑似职业病病人及职业病病人。					

	体检人员应包括所有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。体检项目应根据作业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按照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(GBZ 188-2014)要求确定。为职工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,并按照规定妥善保存。 (4)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及时、如实向监管部门申报危害项目,并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_